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甘南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“圣境甘南·心灵之旅”2025年新媒体整合营销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“圣境甘南·心灵之旅”2025年新媒体整合营销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兰州宣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20人,营业收入为106895.01万元,资产总额为3938.79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兰州宣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(盖章)

日期: 2025年6月3日

